

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讲话

(2026年7月8日)

习近平

各位院士，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隆重开幕了，这是在“十五五”开局之年召开的一次科技盛会。首先，我代表党中央，向获得2025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的集体和个人表示衷心祝贺！向两院院士和全国广大科技工作者致以诚挚问候！向与会的外籍院士和国际科学界的朋友们表示热烈欢迎！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科技创新摆在现代化建设突出位置，系统擘画科技强国建设蓝图，深入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推动科技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我国正从全球科技参与者、贡献者向开拓者、引领者加速转变，成为创新力上升最快的国家之一。

2024年6月全国科技大会之后，我国科技事业又取得一系列新成就。比如，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生命科学、物质科学等领域重大原创成果不断涌现，“嫦娥六号”实现人类首次月球背面采样返回，智能机器人、无人机等科技攻关和产业发展亮点纷呈，创新药物实现从模仿、跟进开发到首创的跨越，农作物自主选育品种面积超过95%，等等。这些成就反映出我国科技进步日新月异，令人鼓舞和自豪！

同时，要清醒地看到，我国科技发展中还存在着一些领域原始创新能力不足、人才队伍结构不够合理、科技投入效能不高等问题，科技工作在思想认识、体制机制等方面也有一些卡点堵点。我们要高度重视，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加以解决。

各位院士，同志们、朋友们！
科技创新是人类文明进步的不竭动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刻改变人类生产生活方式和世界发展格局，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越来越成为国家的核心竞争力。当前，人工智能蓬勃兴起，以数据、算力、算法等的关键要素，以神经科学、认知科学、计算科学、数学等理论突破和学科交叉为基础，以智能前沿技术群体性突破和广

泛渗透赋能为标志，呈现数据驱动、万物互联、人机协同、跨界融合等显著特征。形势催人，也逼人。我们必须抓住历史机遇，迎接时代挑战，加快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向着到2035年建成科技强国的目标坚定迈进，扎扎实实以科技创新支撑和引领中国式现代化。

“十五五”时期是科技强国建设的关键攻坚期，要全力抓好党中央关于科技事业各项部署的落实。这里，我强调6点。

第一，增强科技创新体系化攻关能力。科技创新涉及领域、主体、要素多，是一个庞大的系统。这些年，我们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整合资源力量，在体系化攻关上积累了不少经验。要坚持“四个面向”战略导向，进一步加强科技战略规划、政策措施、重大任务、科研力量、资源平台、区域创新等方面统筹，提高科技攻关组织化程度，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在科研任务推进上，重点要完善国家重大科技创新任务部署和组织实施机制，聚焦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生命科学等前沿领域，集成电路、先进制造等重点领域，深海、深空、深地等战略领域，一体部署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统筹推进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要前瞻布局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强化高端科研仪器、科学数据、科技期刊等基础条件自主保障，推进人工智能赋能科学研究。

在科技力量建设上，重点要优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功能定位和布局，推动任务协同、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使其更好担当国家战略使命，产出更多重大战略成果。要支持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与其他科技力量合作攻关，统筹配置科研任务、平台基地、关键人才，形成覆盖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化的体系化攻关格局。

在科技创新联动上，重点要加强对各层级科技工作的统筹指导，形成央地协同、区域联动的制度安排，统筹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强化区域协同创新。各地区情况不同，要因地制宜探索创新发展路径，确立比较优势，打造特色创新高地，不能盲目跟风追热点，搞

“内卷式”竞争、同质化发展。

第二，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这是以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要突出科技创新供给和产业需求牵引，推动产学研融通创新，打通科技加速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通道。科技创新要突出应用导向，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对接企业开展科研攻关和人才培养，以高质量科技供给赋能产业创新。产业创新要提出科学问题，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平台、共克难题，以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产业需求牵引科技创新。

科技成果转化率低，一直是我们面临的一个突出问题。要加强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建设，布局建立一批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破解制约早期科技成果转化瓶颈。打造多元化应用场景和高水平产业集群，综合运用财政、货币、科技、产业政策，促进自主研发技术产品推广应用和迭代升级。要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打破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之间创新要素的流动壁垒。要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推动创业投资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畅通企业投融资渠道，引导金融资本早投、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

第三，大力培养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科学的未来在青年。我们高兴地看到，越来越多的青年科技人才脱颖而出、勇挑重担。要把青年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作为一项战略工程，全方位做好培养、引进、使用工作。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是我们实践中摸索总结的成功经验。要优化科教协同育人机制，坚持在培养中使用、在使用中培养，注重在科研一线发现和培养更多优秀青年科技人才。加大对科研人员职业早期和长周期稳定支持力度，完善科技奖励、收入分配等制度，帮助解决实际困难，让他们潜心钻研、安身安心安业。要抓住全球人才流动窗口期，积极引进海外优秀青年人才和团队。要注重挖掘和培养青少年兴趣特长、科学素养、实验能力，吸引更多具有科研潜质的青少年立志投身科技事业。青年科技人才成

长离不开前辈科学家的支持和鼓励，两院院士要带头甘为人梯、奖掖后学，用心用情做好传帮带工作。

第四，提高科技创新投入效能。“十四五”时期，我国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保持年均10%的增长，投入强度2025年达到2.8%、首次超过经合组织国家平均水平，这实属不易，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发展科技事业的坚定决心。同时，实际工作中科研经费浪费、科技投入低效重复等问题也不同程度存在。各级有关方面要完善制度机制，改进管理办法，确保真金白银既投到位、更用得好的，实现投入规模增加与效能提升的统一。

财政经费在科技投入中具有风向标作用。要完善中央财政科技经费分配和管理使用机制，重点向战略性、关键性领域倾斜；健全重大科技任务央地投入共担机制，合理配置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引导地方聚焦国家战略需求加大研发投入。要改进科技计划管理，加强科技项目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估，严肃查处经费管理、项目申报、设备采购中搞利益寻租等腐败行为。要引导企业增加研发投入，调动更多社会力量支持科技创新。

第五，用好科技评价指挥棒。这些年我们一直在推动科技评价改革，对促进科研活动、优化创新环境发挥了积极作用，但这方面仍存在不少问题，要加快“破四唯”，有效发挥科技评价指挥棒作用。

科技评价重在按科研规律办事。项目评审、机构评估、人才评价都要强化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导向，体现不同类别的差异性，不能评价指标权重模糊甚至本末倒置，不能搞“一刀切”、“一锅煮”。要持续深化科教界“帽子”治理，防止简单以称号头衔确定薪酬待遇、配置创新资源。要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科研诚信建设，以更严标准、更实举措整治作风学风突出问题，严肃惩处学术不端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生态。

第六，加强科技伦理和安全治理。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加速迭代应用，“双刃剑”效应日益显

现。要统筹发展和安全，密切跟踪新技术新应用发展态势，加强科技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向上向善、安全可控、造福人民。

加强科技伦理和安全治理，重点在于完善政策制度、法律法规和治理规范，健全多方参与、协同共治的体制机制。要针对人工智能、生命科学等重点领域，明确伦理标准和指引，有效应对规则冲突和伦理挑战。要加强科技安全风险研判、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统筹高技术研发和高水平安全，提高关键部位和设施安全防护能力。要深度参与全球科技治理，广泛宣传中国主张和中国方案，提升国际规则制定话语权和影响力。

各位院士，同志们、朋友们！
推动我国科技事业欣欣向荣，需要全党全社会共同努力。要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科技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广泛动员各方参与，凝聚起建设科技强国的强大合力。这些年每逢两院院士大会、科协全国代表大会，我都出席并讲话，目的就是动员全党全社会支持科技发展、激发创新活力。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科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真抓实干，久久为功，不断抓出新成效。

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作为我国科学技术界和工程科技界的最高学术机构，要担负起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和科学技术思想库的职责使命，团结全国科技界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方向，勇攀世界科技高峰。

中国科协作为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要坚持探索创新，尽心尽力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技决策服务。

两院院士是党和人民的骄傲，希望大家珍视荣誉、不懈奋斗，在开拓科技前沿、担纲重大任务、培育青年人才、践行科学家精神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广大科技工作者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力量，希望大家发扬服务国家、造福人民的优良传统，为建设科技强国多立新功。

新华社北京7月8日电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2025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

(2026年7月8日)

中国式现代化要靠科技现代化作支撑。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把科技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全面推进科技强国建设战略部署，持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我国科技实力跃上新台阶。广大科技工作者锐意进取，坚持自主创新，勇攀科技高峰，取得一批重大标志性成果，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奠定更加坚实的科技基础。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科技大会精神，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对为我国科学技术进步、经济社会发展、国防现代化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科学技术人员和组织给予奖励。

根据《国家功勋荣誉表彰条例》、《国家科学

技术奖励条例》的规定，经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委员会评审、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审定和科技部审核，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并报请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授予陈立泉院士、黄德院士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党中央、国务院批准，授予“单原子催化”等3项科技成果国家自然科学奖一等奖，授予“同伦群的计算与球面微分结构的分类”等48项科技成果国家自然科学奖二等奖，授予“空间极端条件下高温金属材料超常调制技术与科学实验系统”等3项科技成果国家技术发明奖一等奖，授予“面向高端制造的机器人技术与装备”等55项科技成果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授予“奋斗者号全海深载人潜水器”等3项科技成果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授予“华系种猪育种技术与核心种源创制及应用”等13项科技成果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授予“中老铁路工程关键技术”等133项科技成果国家科学技

术进步奖二等奖，授予奥特姆·奥甘诺夫教授等9名外国专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党中央号召，全国科技工作者要向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者及全体获奖人员学习，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锚定科技强国建设目标，坚持“四个面向”，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历史机遇，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抢占科技发展新高地，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以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保障高水平安全，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华社北京7月8日电

织密暑期防溺水安全网

新华社记者 陈一帆

随着高温天气持续蔓延和暑假来临，未成年人亲水活动大幅增多，溺水事故也进入高发易发阶段，暑期安全警钟敲响：紧紧抓住“人”和“水”两方面主要因素，织密暑期防溺水安全网。

安全意识淡薄是最大隐患。暑期未成年人自主活动时间增加，涉水风险随之攀升。家长作为孩子成长路上的第一监护人，需强化责任意识，将安全提醒与日常生活安排结合起来。各地教育部门要常态化开展安全教育，联合公安、应急、社区等多方力量，创新宣传教育手段，将防溺水要求根植于心。农村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等重点群体需特别关注，联动村务、社区动态监测，通过排查和干预，降低未成年人涉险的风险。

防溺水治理需分类施策，让危险区域“看得

见、管得住”。未成年人溺水事故发生地既包括河道、池塘、水库等复杂野外水域，也有泳池、戏水场所等熟悉的环境。针对野外危险水域点多面广、分散隐蔽的难点，前置防控、主动治理，开展拉网式排查，在危险水域周边加密警示标识、增设防护栏网，紧盯午后、傍晚等涉水高发时段，依托网格化管理，开展高频次巡逻。对于暑期客流激增的经营性泳池、戏水场馆，包括住宅小区泳池等，从压实经营主体安全责任，重点核查救生员持证上岗、设施设备维护及应急预案演练等情况，守住规范涉水场底线。

防范溺水，“防”是前提，“治”是根本。各地各部门要以细之又细、严之又严、慎之又慎的举措，将“防”的网络织得更密，把“治”的根基夯得更实，牢牢守住安全底线，让孩子们平安快乐地度过暑假。

新华社北京电

教育部：不得以“夏令营”等名义变相组织考试

新华社北京电（记者 王鹏）记者近日从教育部获悉，《关于做好2026年中小学、幼儿园暑期安全工作的通知》于近日印发，要求各地各校严控暑期作业总量，坚决杜绝用手机布置作业、要求学生利用手机完成作业或要求家长检查批改作业等现象，严禁在暑期及假期前后组织面向学生的区域性、校际性统一考试或测验，不得以“夏令营”“研学”等名义变相组织考试或测试。

根据通知要求，各地各校要严守招生办学纪律，严格落实基础教育规范管理巩固年行动和中小学阳光招生专项行动有关要求，严禁提前开学、延迟放假、利用暑假组织学生集体上课补课，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普通高中属地招生和“公民同招”等政策，严禁跨区域掐尖招生、违规提前招生、超计划招生，严禁人

籍分离、空挂学籍，严禁将招生录取与“捐资助学”“教育基金”等各类赞助挂钩。通知提出，各地各校要做好安全宣传教育，聚焦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网络安全、食品卫生、防溺水等方面，在学生离校前集中开展一次覆盖全体的暑期安全主题教育，重点提醒学生不私自结伴下水游泳，拒绝乘坐非载客车辆、超载车辆以及非法营运车辆等，确保人身安全。

此外，通知还要求，各地各校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部署要求，立足教育主责主业，指导教师集中精力做好家校沟通、安全提醒、关爱帮扶等本职工作，杜绝层层加码、过度摊派责任，原则上不安排专任教师值班值守，不得要求教师参加非教育教学培训，不得要求教师承担巡河护林、上街执勤、创城庆典、汇演展览等非教育教学任务。

常见成语辨析

家常便饭：谓家中日常的饭食。现常用以比喻平常的事情。近义词：习以为常。反义词：山珍海味、旷古未闻。例如，在黄沙茫茫的北大荒地上，风沙是司空见惯的家常便饭，有谁会留心它的来源，又有谁会注意它的去向呢？（峻青）一般作宾语、主语。“家常便饭”和“习以为常”都有“很平常，不足为奇”的意思。区别在于，“家常便饭”的用法相当于名词；“习以为常”的用法相当于形容词。“家常便饭”可与“吃”“是”等动词配合使用，可受数量词“顿”“一顿”修饰；“习以为常”不能。

家丑不可外扬：扬，即宣扬。指家中的或内部的丑事不可向外张扬。例如，毕竟是家丑不可外扬，说到他那个不争气的儿子的时

候，老王欲言又止了。
家道壁立：家道：家庭经济状况；壁立：屋里除四壁外，空无所有。家里只有四壁矗立，形容极其贫穷。出处：《南史·徐孝克传》：“陈亡，随例入长安。家道壁立。”近义词：一贫如洗。反义词：堆金积玉。例如，突遭横祸又病魔缠身，弄得他家道壁立，处境窘迫。

家给人足：给：充裕；足：丰足、富足。家家衣食充裕，人人生活富足。近义词：丰衣足食。反义词：饥寒交迫。例如，一进这个村庄，那那一排排新建的楼房给人一种家给人足的感觉。一般作谓语、定语。“给”不可读作“gěi”。

